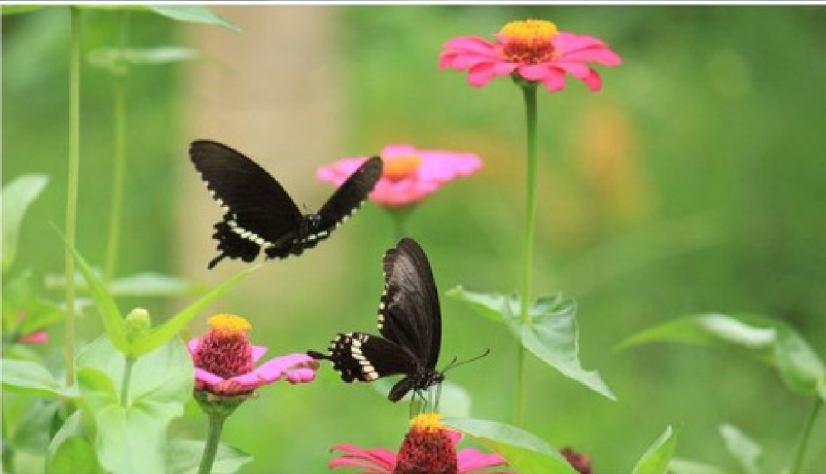


# 聖經美學與靈修



信息系列

狄惠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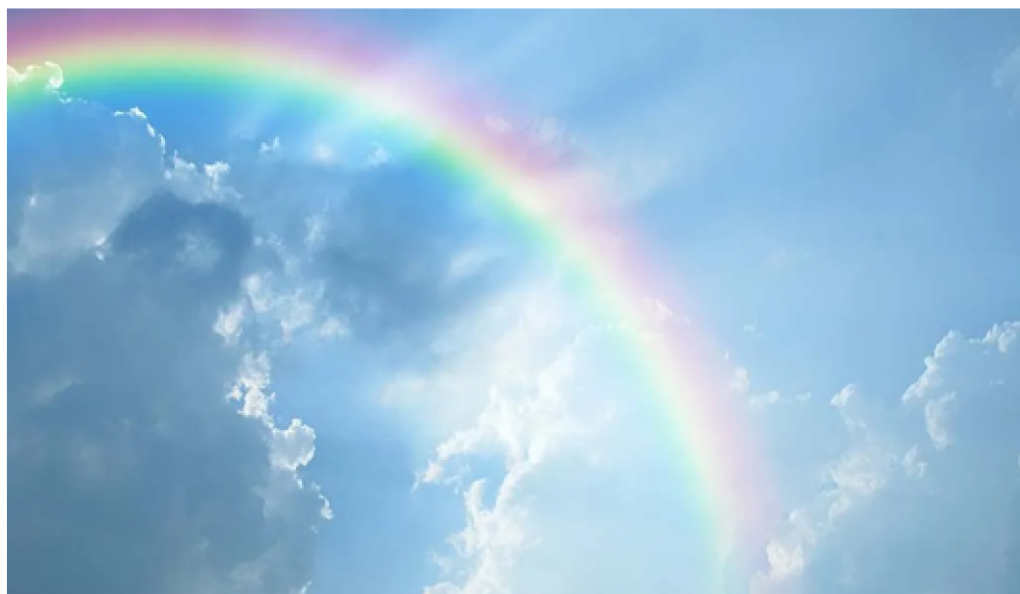
## 聖經美學與靈修

神是偉大的創造主。觀看神所創造天地萬物，必然發現其中的智慧和美妙。人是照著神的形象被造，人的本質若干程度上是似神的。人與生俱來對「美」是有一種渴望和追求，這種對「美」的感覺或感知，不單是感官性的，也有靈性上的。而人的審美眼光與能力，隨著受到認識主而增強，調校得愈趨正確。「美」的定義和標準不容易訂定。縱合整本聖經的描述，何處看見「神的榮耀」，何處就是美。

### 愛的記號：彩虹

首先，我們看看聖經創世記的故事，以充滿藝術性的圖畫向人啟示神的心意，耶和華仿如彩繪大師以立體視覺形象的彩虹呈現出來，跟挪亞立約。(創九12-17)

彩虹的形狀有如一把弓。彩虹，希伯來文的意思就是「弓」。一把沒有架上箭的弓，代表著和平。雖然神曾用洪水消滅世界，因此而潔淨了世界。神是公義恨罪的，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。但神用了挪亞所能明白的記號，教導他明白神仍有豐盛的慈愛，仍給人類和大地有新希望。天上色彩繽紛的彩虹，讓挪亞和日後的世代感受到平安和希望。今天非基督徒看見彩虹出現，仍會呈現「美」的感覺。這是神造人已將對「美」的渴望安置於人心。人信主受到光照後，看見雨後彩虹那種美，便昇華至更高層次了。





## 愛的記號：繁星

欣賞美麗是聖經的一貫思想。聖經第一卷書創世記，神宣告祂的創造是「好」的。這個「好」，希伯來文有美好、美麗、可喜悅的意思。詩篇作者特別欣賞大自然的美(詩8，詩19，詩104)。神造人也給人賞美、審美的能力，好讓人認識神創造中的一切美善。今日在我們四周環境，不是缺少美麗的事物，而是缺少美麗的眼睛，我們不懂得欣賞神的創造。現代人似乎大多數是向下望，而非向上望。





大衛觀看繁星點點的夜空，也受聖靈感動，發出讚歎：「耶和華我們的主阿，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。你將你的榮耀彰顯於天。」(詩八1) 從星辰的擺設看見神的奇妙設計，更感受到神喜悅人、眷顧人的心意。從繁星之美，大衛看見了神的榮耀。

繁星閃爍，點綴著夜空，間中還有流星劃過，情景真的很美。神的創造充滿美感。神秘感裡又帶著希望和指引。

現今世代的美學有了相當的發展，但如果美學遺忘了創造主，不認識真正的美是從造物主而來；那麼人們對美的概念只能是人造美，不能達至造物主賜予人的美。

## 親親大自然

我有時會想到古代聖賢，好像是亞伯拉罕，他們手上沒有聖經可讀，他們是如何認識神，如何親近神。這一點給我一個很大的反思。今日我去靈修，是要學習親親大自然，從神的創造去領悟真理，因為神喜歡透過祂所創造的萬物，教導我們，對我們心靈說話。

那麼多年來，我一直很喜歡親近主。亦堅持早上靈修禱告。晨運和靈修其實可以一起做。重點不是在查考聖經，我預備了其他時間專心查考聖經。靈修的重點是能安靜自己心靈。靈修是可以用自己五官去觀賞去感受神創造的美麗。用眼睛去看，用耳去聽雀鳥叫聲，用鼻去呼吸土地的氣息，聞下花草樹木的香氣，用心聆聽自己內心聲音。真的是珍貴時刻。

## 超絕的美

冰心（1900- 1999）本名謝婉瑩，是已故的一位中國現代作家。冰心在她就讀燕京大學期間，在一位牧師家裡受洗歸主。冰心有很多著名作品。寫散文之外，也有祈禱詩的創作。冰心曾說：「聖經這一部書，我覺得每逢念它的時候，無論在清晨在深夜，總在那詞句裡，不斷的含有超絕的美。」





以下是冰心的一首短詩《清晨》

曉光破了，海關上光明了。  
我的心思，小鳥般乘風高舉，  
飛遍了天邊，到了海極，  
天邊，海極，都充滿著你的愛。  
主啊！你的愛隨處接著我，  
你的手引導我，你的右手也必扶持我。  
我的心思，小鳥般乘風高舉，  
乘風高舉，終離不了你無窮的慈愛，阿們。

賞析：首兩句是描寫太陽從大海遠處、從遙遠的山海關盡頭、從水平線上升起的景色。陽光瞬間照遍大地，這種耀眼的晨光好似鳥兒展開翅膀，突然飛進到作者身邊。漆黑的夜晚過後，又是新的一天、光明的一天。迎接著她的是光明和希望，隨處迎接著她的是神的愛。她看自己如一隻平凡小鳥，她不斷地飛，乘著風的力量，在水面上飛，從天這邊飛到天那邊，直到海的極處。

「我的心思，小鳥般乘風高舉」首尾呼應全首詩，而詩的中心是「主啊！你的愛隨處接著我。」冰心借用了聖經詩篇三九篇來描述小鳥乘風飛往海極的景象。她感受自己的微小，然而神的無窮恩惠和慈愛實在隨著她的一生。詩的起頭是晨光，對應著詩的結尾是神的慈愛，反映冰心對聖經說到「神就是光、神就是愛」的深刻領會。

## 最美的日子

「我若展開清晨的翅膀，飛到海極居住；就是在那裏，你的手必引導我，你的右手也必扶持我。我若說：黑暗必定遮蔽我，我周圍的亮光必成為黑夜，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你不可見，黑夜卻如白晝發亮。黑暗和光明，在你看都是一樣。」（詩139：9-12）

經文情境就像起初神創造天地，淵面黑暗；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。有光明，有黑暗。有晚上，有早晨。無論人去到那裡，總會看到清晨日光。神是無所不在，無論人走到哪裡，神在那裡，神都看見。

靈修一個大前提，就是說，我是蒙愛的，神是樂意親近我們。神創造萬物和人類之後，不是就此離開這個世界，置之不理。神與人同在是神的心意。說得個人性一點，神是每日24小時與你同在。除非你不理會神的心意。每天第一句祈禱感恩可以說：「主啊，多謝你賜給我生命氣息，多謝你今日與我同在。」注意神的同在，是每日重要的屬靈操練。舉例：從你早上搭車返公司途中，操練自己想到今日整日工作，主與你同在。做母親的，照顧小孩子時候，操練自己想到主與你同在，你不是一個人捱更抵夜。做司機的，開車前禱告說：主啊，與我同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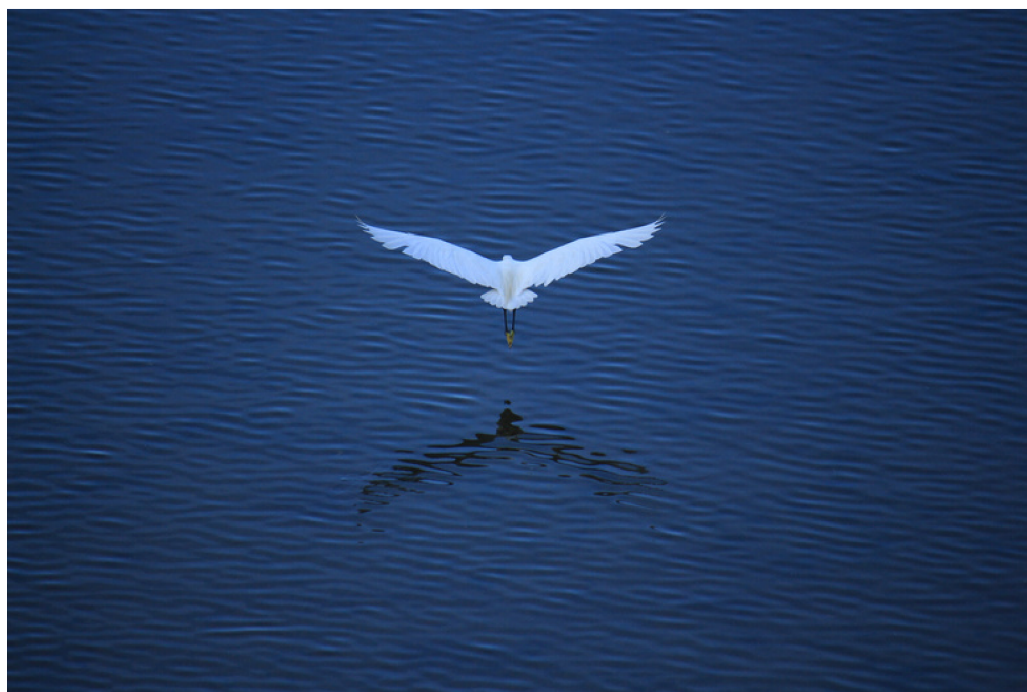


有時我們生活遭遇比較順利和健康，日子光明，這都是神的恩典。但有時又會遭遇相當困難和病患，祈禱又似乎未得到應允，日子黑暗無光。如何是好？如何感恩呢？

在我們跟隨主日子，是會經歷光明和黑暗的日子，是會經歷病患得醫治，以及未得醫治的日子。但詩篇139篇大衛的祈禱告訴我們知道，無論是光明或是黑暗，主耶和華不會離開我，主仍和我同在。光明的日子，我可以活得好；黑暗的日子也可以活得好。黑暗和光明在神看是一樣的。

最美的日子就是主仍和我同在。如果我們有主的同在，我們就會有主的引導，不會迷失。如果我們有主的同在，我們的心靈就不會懼怕。

有時我都會想到某些弟兄姊妹遭遇，有很多事情我們只能說「不知道」，即使解釋到原因亦不會使人減輕痛苦。然而，我相信，神以不同方式愛我們每一個，所以祂容許我們在不同的遭遇中經歷祂。唯有如此深深相信神的慈愛，深深倚靠神的恩典，才能承載生命中的種種傷痛。生命活得長久，可以很有意義，也可能會很唏噓。對於基督徒來說，關鍵不是活得有多長久，而是你是否為主而活，並且在一生遭遇裡仍然相信，這位救主深愛著你。



## 美之內涵：愛和關係

創造，不單是關乎萬物的起源，還是關乎一段關係的啟始，這包括神與我們、神與萬物、我們與萬物的關係。這一切關係都帶有神愛的記號，而神就是愛。「願耶和華的榮耀存到永遠，願耶和華喜悅自己所造的。...願他以我的默念為甘甜，我要因耶和華歡喜！」(詩104：31、34)

今日我們的存在，是因為神定意我們在此、喜悅我們在此。這是愛的創造，這個認識就豐富了我們每日生活的意義。我們是與一位了解和關懷我們的主在一起。這就是信仰生活中的美。

讓人活得「好」的，必須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。人渴望的是有別人聽得懂，又願意聆聽心聲，彼此有分享。



生命中有很多平凡的事物讓我們享受，例如欣賞大自然美景，同小孩子在沙灘上奔跑，午後喝一杯清茶，以及進行自己的興趣(旅行、唱歌、音樂、運動、烹飪)。若我們懂得捕捉和欣賞平凡的事物，這會帶給我們快樂，享受平凡生活中的美。

## 執子之手

早晨悠閒散步，臉容善良年老夫妻，步伐相當一致。執子之手，與子偕老。白頭到老，其實並不容易。畢竟有人會成功。



從人的角度去看，白頭到老，首先是有健康身體，夠長命；其次是有共同興趣；還有是共同關心對象，以致每天都有生活話題、有溝通；雙方性情上能包容、接納彼此不同地方和意見。

曾經在街上遇到一位認識十多年的長者，他手上拿著一份文件，說要去法院申辦離婚手續。我覺得很錯愕，都70多歲人喇，還要搞離婚？不過，想深一層，他和老妻除了有健康身體外，其餘的都欠奉。

## 愛和關係

我們的生命應該與別人一同分享，尤其是與我們所愛的，這包括配偶、兒女、父母等家人。享受與家人一同生活，這是神的恩賜。家人彼此相愛，家庭便成了小小的樂園。

我們身邊還有朋友和教會弟兄姐妹，要懂得愛他們，值得用時間去建立友誼。生命裏最重要的不是成就或財富，而是愛和關係。人生最快樂、最美的是能去愛和被愛。當人生命即將終結時，他們最想要的不是被金銀珠寶包圍，而是被所愛的人包圍。關係才是人生命的全部。



《 聖經美學與靈修 》

信息系列2024

狄惠榮